

國立馬公高級中學

113學年度第6次午餐供應委員會議

壹、時間：114年5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15時00分

貳、地點：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石仲哲校長

記錄：陳永閻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開會通知

伍、列席人員：

陸、會議流程：

- 一、主席報告：感謝各委員參與，上次會議已確定午餐轉型公辦公營，目前離島高中職只剩下本校沒有公辦公營，午餐公辦公營是必然趨勢，現在不做將來也是要做；工作報告後進入提案討論。

二、工作報告

1. 114學年第1學期免訂午餐申請已公告並通知1、2年級導師幫忙協助轉知學生，預計6/2收件截止，於下次會議審查申請名單。
2. 午餐已確定於114學年第2學期轉型公辦公營，各位委員如有相關建議事項，請告知營養師，期使轉型後提供更好的午餐供應品質。
3.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午餐賸餘飯菜及廚餘回收處理原則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午餐供應執行要點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廚房工作規則等如附件第1~6頁，請各委員攜回研議，於下次會議討論決議之。

三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午餐轉型公辦公營各處室(人員)工作分配案。

說明：

1. 國教署訂定之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午餐及校園食品管理工作手冊」(110年4月28日修訂)並無相關規定可供參考。
2. 經詢問離島各公辦公營友校，僅金門農工回覆廚房人力由學務處簽請總務處招標發包。
3. 目前僅高雄市有此規範，因此參考高雄市學校午餐工作手冊(11307修訂版本)；查詢路徑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》文件表單下載》體育及衛生保健科》衛生股》學

校午餐相關》高雄市午餐工作手冊

(<https://www.kh.edu.tw/forms/getDirectory/904>)。

決 議：學務處增加5. 辦理監廚作業。午餐執秘增加8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職業安全衛生由實習處協助。其餘照案通過。
(如附件第7頁)

案由二：午餐轉型公辦公營工作期程案。

說 明：午餐轉型公辦公營各處室工作事項預計完成之期程；如有不及所列者，再提會討論。

決 議：負責處室調整。其餘照案通過。(如附件第8頁)

案由三：午餐轉型公辦公營各工作項目建議調整事項案。

說 明：午餐轉型公辦公營後，各工作項目與現狀需做調整之事項；如有不及所列者，再提會討論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(如附件第9頁)。

四、臨時動議

無

五、散會